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1)

**委任一名執行董事**

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孫天欣女士(「孫女士」)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

孫女士之履歷詳情概述如下：

孫女士，39歲，於各類企業及項目之企業融資、併購及集資活動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

孫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取得香港科技大學之化學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二年取得曼切斯特城市大學之法律學士學位。彼亦為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之註冊持牌人士，可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孫女士現時自二零二二年八月起為國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負責人員，該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可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孫女士曾為國投證券有限公司(「國投」)之負責人員，以(i)於二零二二年三月至二零二二年七月從事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及(ii)於二零二一年八月至二零二二年七月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亦曾為國投之持牌代表，以(i)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從事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及(ii)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至二零二一年八月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盡悉，孫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所賦予其各自之定義)有任何其他關係；(iv)並無於本公司普通股擁有任何其他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孫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孫女士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根據所述委任函，孫女士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月45,000港元。上述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孫女士之相關經驗及資歷、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以及當前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孫女士已確認，概無有關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孫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雅貞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蕭恕明先生、李雅貞女士及孫天欣女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健偉先生、鄧宗偉先生及陳敏儀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orientsec.com.hk](http://www.orientsec.com.hk) 內。